

中国烟花爆竹协会

2016 年工作总结及明年重点工作报告

吴郑理

(2016 年 10 月 23 日)

中国烟花爆竹协会自去年 11 月召开一届二次会员代表大会暨一届四次理事会以来,根据会议确定的工作思路和重点工作,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全国烟花爆竹安全工作视频会议及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国务院对社团组织依法设立、自主办会、服务为本、治理规范、行为自律的要求,本着“服务、引领、自律、发展”的宗旨,认真履行协会使命,践行协会“533”发展模式(在法规标准制修订、规划政策制定、交流展示交易平台、信息化建设与文化遗产、自律诚信 5 个方面,发挥话语权和组织力作用;依靠国家、省、主产区县三级烟花爆竹协会商会,广大会员单位,烟花爆竹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及新闻媒体机构 3 支队伍;练就核心竞争力、行业凝聚力和社会公信力 3 种能力),积极调动和发挥业内外各界人士的主观能动性,克服各种困难与障碍,勇于开拓创新,不断为行业和企业科学发展、安全发展鼓与呼,更好地发挥了参谋助手、桥梁纽带和引领促进作用。现将协会 2016 年的主要工作及明年的工作设想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16 年工作总结

一、积极参与了政策法规标准制修订工作

(一) 组织召开了《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修订研讨会。

1月27日，协会在京召开会长会议，传达学习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全国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全国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研究讨论了协会在前期调研基础上提出的《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修订意见。国家安全监管总局监管三司领导出席会议，充分肯定了协会及各副会长单位从不同层面为维护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稳定态势与安全发展所作出的突出贡献，并提出了四点希望。会上，大家对条例中的核心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探讨论证，思路越来越清晰，目标越来越明确，必将有力地促进条例的修订工作。

(二) 研究起草了《烟花爆竹销毁作业安全技术规程》。

2016年春节前后，全国发生了一系列烟花爆竹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特别是2月5日贵州贵安新区在组织销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关闭后遗留废弃物时发生的爆炸事故，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也对烟花爆竹行业造成了严重影响，引起总局领导高度重视，新闻媒体、社会公众都给予了热切关注。总局提出由协会起草烟花爆竹销毁的规程或规范，以建立安全、可靠、科学的作业技术标准，规范烟花爆竹危险性废弃物销毁作业，遏制销毁过程中事故的再次发生。

春节过后，协会立即组织几方面的专家，研究起草了“烟

花爆竹销毁作业安全技术规程”初稿，在听取有关方面的意见建议后予以修改。3月31日，协会组织召开了“烟花爆竹销毁作业安全技术规程”专家研讨会，来自烟花爆竹有关的公安部门、高等院校、研究所、产品检测检验中心、安全评价中心、企业等单位的专家，以及公安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专家从总体上对规程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并逐条进行了疏理。大家畅所欲言，各抒己见，为完善规程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规程研究的部分成果已应用在全国关闭烟花爆竹生产企业遗留危险性废弃物排查清理处置工作当中。

（三）组织烟花爆竹企业和社团组织对总局拟出台的部门规章和标准进行了研究讨论。

为充分发挥协会的参谋助手与桥梁纽带作用，履行“533”模式，广泛听取行业的意见，6月份，在协会一届三次常务理事会议暨全国烟花爆竹社团组织联席会上，对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制订的《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管理规定（送审稿）》和《烟花爆竹名录（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研究与讨论。与会代表对此高度重视，从法规、规章、标准以及行业、企业的现状等不同角度发表了各自的意见和建议，并形成了应暂缓出台的一致意见。会后，协会将会议全体代表的意见《关于暂缓出台〈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管理规定〉的建议》报送了总局政策法规司。

二、精心策划认真组织了专项活动

（一）策划组织举办了第二届中国国际烟花爆竹博览会。

2015年11月，协会一届四次理事会确定每两年举办一次中国国际烟花爆竹博览会。2016年1月，经协会会长会议研究，将举办第二届中国国际烟花爆竹博览会等列入协会2016年重点工作。6月份，协会印发了博览会预通知，确定10月份在江西万载举办；9月8日，协会印发了博览会正式通知，并由总局国际交流合作中心译成英文，由主产区烟花爆竹商会及企业发至有关国际协会、国外客户。

本届博览会遵循“协会主办、政府支持、市场运作”的原则，活动主要包括：（1）开幕式暨以“科学发展 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国际烟花爆竹论坛，论坛分为“主旨演讲”和“对话”两场；（2）以展示“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和安全环保产品为主体的烟花爆竹产业科技创新展览、国际烟花爆竹产品交易会；（3）第二届中国国际烟花爆竹博览会暨中国万载第三届国际花炮文化节大型烟花艺术汇演，展示中国烟花爆竹与传统文化创新发展成果；（4）中国烟花爆竹协会专题会议等。

为办好这次博览会，承办方万载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动员各方力量，全力支持。其他各主产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协办单位、支持单位以及各省级协会，还有协会会员单位，都给予了大力支持与协助，确保了博览会的顺利召开和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对大家的鼎力支持和热心帮助表示诚挚的感谢！

（二）组织开展了烟花爆竹企业品牌遴选活动。

为加强烟花爆竹品牌建设，树立烟花爆竹良好市场形象，

协会根据今年的重点工作安排，组织开展了烟花爆竹品牌企业遴选活动。

上半年协会组织部分企业研究、讨论，提出遴选工作方案，形成了遴选标准初稿，并由副会长单位安徽盛虹烟花爆竹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对遴选标准修改完善。8月份，协会将遴选标准发至主产区商会和有关专家等征求意见，得到了大家的高度关注和积极参与。在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基础上，综合形成了“烟花爆竹生产经营燃放品牌企业遴选标准”（3个）；9月初，协会印发了遴选通知。截至通知所要求的时间9月23日，共有17家会员报送了21个遴选项目（生产12、经营5、燃放4）。由于时间紧、思想认识、监管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此项工作暂停。

三、加强了机构建设和会员管理工作

（一）成立了协会专家委员会。

为充分发挥中国烟花爆竹协会人才、专业、技术优势，构建协会技术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专家服务和管理机制，充分发挥专家在行业法规标准制修订、重大课题研究、企业隐患排查治理、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事故调查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协会起草了《中国烟花爆竹协会专家委员会工作规则（草案）》，在一届三次常务理事会暨全国烟花爆竹社团组织联席会上讨论通过，并确定了专家人选初步名单；7月27日协会印发了《中国烟花爆竹协会关于邀请担任专家委员会专家的通知》，请拟任专家及其单位填写专家申请表并报送协会。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专家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

员和各专业组组长人选。10月23日，协会召开了专家委员会成立大会。

（二）研究确定了成立三个分支机构。

为加强协会分支机构建设，更好地为行业提供专业领域的服务，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协会提出了组建协会出口工作委员会、机械设备专业委员会、焰火燃放专业委员会三个分支机构的议案，并在今年协会一届三次常务理事会上审议通过。协会已经起草了《分支机构管理办法》，并着手三个分支机构的组建工作，届时请相关领域的企事业单位积极加入，共商自己领域的发展大计。

（三）加强了对会员的管理。

为保障会员权益，增强协会凝聚力，完善协会会员代表大会等内部法人治理结构，2月25日，协会印发了《中国烟花爆竹协会关于确认会员的通知》，对协会会员单位进行一次集中确认和清理。对遵守协会《章程》、积极参加协会活动、按期交纳会费的会员予以确认，对因各种原因，未交纳过会费且未反馈会员确认登记表的，视为自愿退会，予以清理。从3月份开始，协会秘书处通过多种方式，反复与会员单位联系，期间得到很多会员单位积极相应和确认反馈。根据协会《章程》，秘书处将会员确认和清理情况，提交协会一届三次常务理事会予以审议并通过，保留会员241家（含114家理事单位），除名会员319家，并发文和在协会有关媒体上公布。根据协会《章程》的规定，以及协会脱钩试点改革“公务员不得兼任协会职务”的要求，协会秘书处提出了

对协会理事等进行清理的议案。

四、加强了烟花爆竹信息资料建设工作

（一）编写了《2010-2015年全国烟花爆竹典型事故案例汇编》。

为深刻吸取烟花爆竹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总局监管三司和协会组织编写、出版了《2010-2015年全国烟花爆竹典型事故案例汇编》，并在6月发送给部分地方安监部门。这些典型事故具有较强警示作用，便于安监部门通过这些事故，督促企业深刻吸取教训，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促进安全发展。

每月进行一次2006年以来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经营事故的统计与新闻稿编写工作，在安全监管总局网站和协会网站同步上线。

（二）对中国烟花爆竹协会网站进行了改版。

协会网站作为行业的门户网站，自去年下半年开始筹划改版工作，经过反复研究，多次修改完善，新版网站已于7月份正式上线。下一步拟将所有合法会员单位信息纳入网站平台，逐步将协会网站打造成行业的综合信息平台。同时，协会按期编印了《中国烟花爆竹通讯》，通过微信平台传递了协会信息。协会网站、会刊、微信公众平台是为烟花爆竹行业服务的，也希望大家踊跃投稿。

五、配合总局开展了协会脱钩和宣贯等工作

（一）积极稳妥地完成了协会脱钩试点改革工作。

根据《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总体方案》和国家

有关脱钩文件精神，协会积极配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开展协会与总局在职能、机构、资产财务、人员、党建及外事“五脱钩”工作，同时进行“五规范”，圆满完成了协会作为全国首批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试点单位之一的主要工作。目前，脱钩工作已进入最后的履行手续和总结阶段，11月底前全部完成。

（二）组织举办了烟花爆竹安全监管人员标准宣贯班。

为加强安全监管人员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三库四防”建设、产品流向信息化管理以及新颁布实施主要产品标准的学习，切实提高业务水平和执法能力，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2016 烟花爆竹安全监管重点工作安排，协会受总局监管三司委托，于 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举办了来自全国 13 个烟花爆竹重点生产县的省、市、县烟花爆竹安全监管人员参加的标准宣贯班。宣贯班邀请国内参与烟花爆竹标准制修订和具有实战经验的权威专家授课。宣贯结束后，全体学员对宣贯班进行了评估，大家对此次宣贯非常满意，认为举办这样的宣贯非常必要，课程设置合理，教师授课认真，收获很大，并希望多举办这样的宣贯培训，让更多的人参与。

（三）探索开展了烟花爆竹国际交流工作。

中国是世界上烟花爆竹最大的生产国、消费国和出口国。今年，斯里兰卡国家投资委员会、印度卡纳塔卡邦政府及国际商业领袖联合论坛等，先后主动邀请我协会和专家、企业家，赴斯里兰卡、印度进行烟花爆竹合作洽谈；中国人民对

外友好协会邀请我会参加“第五届中国印度论坛”。为加强国际交流，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传播中国传统文化，促进我国烟花爆竹行业可持续、国际化发展，协会接受邀请并请示总局获得批准，同时邀请部分烟花爆竹企业走出去投资办厂和参加论坛。协会为此而开展了一系列相关工作。

以上五个方面 13 项工作，都是在理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完成的，有成功，也有不足，离会员单位的希望和要求还有很大的距离。但无论如何，我们探索了，前进了，会员对协会也越来越有兴趣了，越来越有期盼了，因此，协会的动力也就越来越大了，随之压力也越来越大了，但我们不怕，因为有会员的支撑，因为我们是在为烟花人做事，更是在为人民做事。

第二部分明年重点工作设想

再过 2 个多月，就是 2017 年了。这是协会与总局脱钩后的第一年，新的社团管理体制机制必将催生新的管理模式。协会将按照国家对全国性行业协会的各项新要求，认真学习，加大探索与创新力度，充分发挥各会员单位和各界人士的创造性与积极作用，同心协力，抓几件实实在在促进行业规范发展的大事。

（一）探索建立烟花爆竹安全创新发展中心。

目前我国烟花爆竹行业、企业等情况，已严重限制了产业的科学与安全发展。要解决烟花爆竹从农民到产业工人，从手工到工厂，从第一桶金到科学管理，从顺从习俗到融入文化圈等发展的核心问题，必须经历阵痛与重生。因此协会

拟探索建立烟花爆竹安全创新发展中心，集合各方力量，设立几个基地，利用协会专家，有序开展原辅材料研究、机械设备研究、环保创新产品研究、人才与管理研究、产业布局与市场研究、文化创新研究等，实现资源与成果共享，全面提升烟花爆竹行业的研发水平与内生动力。

（二）继续积极参与行业政策法规标准制修订工作。

首先，把重心放在《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修订工作上，但意见和建议还是来自我们的会员单位，对此，大家必须引起高度重视，避免被动和事后诸葛亮。其次，积极参与其他与烟花爆竹有关的政策、规章、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目标是既符合政府监管要求，又符合行业和企业实际。

（三）举办第二届中国烟花爆竹安全环保创新演示展（玩具类、喷花类）。

2015年协会举办的首届中国烟花爆竹安全环保创新演示展（鞭炮类）受到了行业内的高度关注与重视，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协会将继续为企业搭建展示平台，拟于4-5月份开展第二届烟花爆竹单项演示展，包括玩具、喷花两大类，并同期举办烟花爆竹产品国际订货会，促进经营者与生产者平等合作、互利共赢。

（四）充分发挥专家委作用，为政府和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协会专家委员会是协会领导下专门为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服务的智囊团和工作机构，将按照《专家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具体的工作计划，组织开展技术咨询服务方面

的工作。

（五）成立三个分支机构并发挥作用。

一是协会发文，征集协会出口工作委员会、机械设备专业委员会、焰火燃放专业委员会三个分支机构各自的会员单位；二是筹备并召开各自的成立大会；三是各分支机构制定工作计划，有效开展工作，发挥各自应有的作用；四是完善协会《分支机构管理办法》并发布，加强对分支机构的有效管理。

（六）研究修改《中国烟花爆竹协会章程》。

根据民政部新发布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章程示范文本（试行）》，研究、修改协会章程。协会章程是协会的“小宪法”，会员单位应予以高度重视，积极参与到章程的修改当中来，使之既符合国家对社团管理的要求，又符合协会法人治理结构和烟花爆竹行业、企业发展的实际需要。新的章程将使协会法人治理结构更规范，更与时俱进，更好地强化会员管理和维护会员及协会的权益，更有利于加强行业自律。协会将按程序完成章程的修改等工作。

（七）研究提出《中国烟花爆竹生产经营自律公约》，加强行业自律。

按照民政部等八个部委《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民发〔2014〕225号）等要求，组织有经验的会员单位与专家，起草行业自律公约，广泛征求会员和行业企业的意见建议，不断完善，按程序予以审议和发布，全行业遵守，以规范行业发展秩序。

（八）加强秘书处建设，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和能力。

采取引进人才和会员单位人员到协会秘书处挂职锻炼等方式，扩大秘书处队伍，增强服务行业的能力；强化秘书处工作人员政治和业务学习，提高全体人员思想政治水平和业务能力，为会员、为行业、为政府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完善协会及秘书处各项管理制度，保障协会依法办会、规范运作。

（九）积极配合做好烟花爆竹分标委工作。

烟花爆竹安全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挂靠在协会。协会将配合分标委完成标准制修订项目相关工作，做好烟花爆竹安全分技术委员会日常组织工作及财务代管工作。

（十）积极开展烟花爆竹国际交流与合作。

国家将烟花爆竹定位为文化产业。烟花爆竹同中华民族的“四大发明”一样，是具有独特民族特征的传统文化产品，也是世界公认具有中华民族唯一性的发明创造，成为中国文化输出的重要内容之一。协会将积极响应“一带一路”战略，加强与有关烟花爆竹国际组织的交流与合作，弘扬、创新、传播中国烟花爆竹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好烟花爆竹的美好故事，用烟花爆竹促进中国与其他国家人文交流更加广泛深入，不同文明互鉴共荣，各国人民相知相交、和平友好。